**府谷县垃圾场餐厨垃圾设备及污水处理设备运行项目**

**采购需求文件**

1. 采购项目名称：府谷县垃圾场餐厨垃圾设备及污水处理设备运行项目

二、采购项目预算、资金构成和采购方式：

1、采购项目预算：3400995元

2、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

3、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三、项目实施时间、地点、项目概况、付款方式等

1、项目实施时间：12个月（2025.4.1-2026.4.1）

2、项目实施地点：府谷县环境卫生所

3、项目概况：人员工资、电费、药剂费、设备检修维护费、管理费、税 金。预计费用3400995元。

4、付款方式：按月支付。

5、项目服务形式：包工、包料、包工期、包质量。

四、合同模板：

用人单位： 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服务单位： 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 为满足甲方需求，甲乙双方经过友好，平等协商，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框架内建立合作关系。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以下合同：

一、工作地点

1、工作地点：

根据甲方工作需要，工作地点为府谷县环境卫生所指定地点

2、工作岗位：

二、 合同期限

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，至 年 月 日止，共计12个月，合同期满本合同自动解除。如需续签，甲乙双方应在本合同截止前1个月内协商相关续签事宜。

三、支付方式

支付方式:乙方提供人员工资表，并按照甲方实际发生费用给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包含员工工资、税金等；甲方将费用打入乙方账户。

四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的权利

(1)有权监督乙方根据《劳动合同法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;

(2)有权要求乙方对甲方文件及相关资料等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漏;

(3)对人员是否适合要求有最终决定权；

2、甲方的义务

(1)负责为人员提供必需的劳动条件、劳动工具和业务用品；

(2)负责人员的培训、日常管理、考核、工作安排等；

(3)人员如有变动甲方及时通知乙方更改或缴纳工伤保险等事宜。

3、乙方的权利

(1)有权监督并制止甲方违反安全、卫生规定从事违法、冒险或违章操作等行为;

(2)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。

4、乙方的义务

(1)负责与人员签订劳动合同;

(2)负责人员的劳务纠纷处理，处理涉及劳动关系的所有事宜;

(3)负责缴纳符合年龄人员的工伤保险费，人员发生工伤事故时，由乙方全面负责办理申报和理赔事宜。

五、合同的变更、解除、终止和其他

1、甲、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条款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经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合同进行修改、补充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、本合同期满即终止。甲、乙任何一方如拟变更本合同内容或提前终止本合同的，都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，并协商解决。

3、甲方根据本公司实际工作性质需要可随时解除或聘用人员，但是需提前告知乙方。

4、甲、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，违约方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，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。

六、争议解决

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;如协商不成提交至乙方所在地法院解决。

七、其他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名执一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 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

签字： 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 日期： 年 月 日

五、履约验收标准和方法

1、履约验收计划时间：每月月底

2、履约验收主体及内容：验收主体：府谷县环境卫生所；验收内容对我单位所负责的工作情况检验。

3、履约验收标准：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标准

4、验收方式：由采购单位项目验收组人员和有关专业人员按相关的国家标准、质量标准和招标文件所列的各项要求进行验收。

六、对供应商的要求

1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；

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3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4、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5、参加本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

七、采购单位、采购单位地址、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

1、采购单位：府谷县环境卫生所

2、采购单位地址：府谷县经济适用房二期

3、项目联系人：府谷县环境卫生所经办

 联系电话：0912-8807862

府谷县环境卫生所

2025年2月7日